417	2023	573
	1	9

## 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浦绿容 [2023] 79号

# 关于 2022 年浦东新区曹路镇公益林建设 工程作业设计调整的批复

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:

你镇《关于上报调整<2022年浦东新区曹路镇公益林建设工程作业设计>的请示》(浦曹府[2023]44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- 一、你镇 2022 年公益林建设项目因该项目中部分地块不符合《浦东新区"十四五"造林专项规划》的可实施范围内,同意你镇对原工程作业设计范围及内容作调整,原则同意该项目作业设计调整方案。
- 二、该项目根据原《关于 2022 年浦东新区曹路镇公益林建设工程作业设计的批复》(浦绿容 [2022] 185 号)的要求,建设地点位于曹路镇东海村地块、联合村地块、兴东村地块、黎明村地块、永和村地块、曙光村地块、赵桥村地块、安基村地块、永乐村地块、民建村地块、建设面积共计 98.19 亩(具体以实测

为准)。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、苗木种植、苗木支撑、排水沟渠、 林地宣传牌等。主要种植品种包括:女贞、红果冬青、乐昌含笑、 栾树、榉树、朴树、乌桕、落羽杉等。该项目总投资 284.74 万 元。其中市财政资金补贴 58.91 万元 (6000 元/亩),区财力配 套 58.91 万元 (6000 元/亩),其余资金由你镇统筹解决。

三、调整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调整后项目范围和建设内容

调整后项目建设地点:位于曹路镇(1)东海村地块:南至 顾高公路, 西至新赵家沟南侧人民塘路, 建设面积 6.89 亩; (2) 联合村地块: 林场路 66 号 G1503 附近, 建设面积 24.20 亩; (3) 赵桥村地块:东靖路南北两侧,东至 S20 外环高速,建设面积 53.09 亩; (4)安基村地块: 北至杨家沟, 西至外环运河, 东 至 S20 外环高速,建设面积 36.90 亩; (5) 民建村地块: 北至 巨峰路,南至上川路,西至 S20 外环高速,东至民耀路,建设面 积 9.53 亩; (6) 永乐村地块: 北至巨峰路, 西至陈邵路, 东至 西群河,南至上川路,建设面积 4.79 亩; (7)兴东村地块: G1503 东西两侧,建设面积 25.20 亩; (8) 曙光村地块:地块西至浦 东运河,东至金群路,北至青蓬港,东至海松路,建设面积 2.23 亩; (9)黎明村地块: 北至小华江路, 南至金海路, 西至东川 公路,建设面积 16.22 亩; (10)新星村地块:北至锦绣东路, 南至张家浜, 西至东川公路, 东至 G1503, 建设面积 6.56 亩; (11)前锋村地块: 北至小华江路, 南至金海路, 西至东川公路, 东至 G1503, 建设面积 1.13 亩; (12) 顾东村地块: 北至 G1503, 南至赵家沟,东至朱家圈东路,西至浦东运河,建设面积 3.04 亩。调整后的建设面积共计约 189.78 亩(具体以实测为准)。 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、苗木种植、苗木支撑、排水沟渠、林地宣

传牌等。主要种植品种包括:女贞、红果冬青、乐昌含笑、栾树、 榉树、朴树、乌桕、落羽杉等。

#### (二)调整后项目投资

该项目总投资调整为 238.48 万元。其中市财政资金补贴 113.87 万元 (6000 元/亩),区财力配套 113.87 万元 (6000 元/亩),其余资金由你镇统筹解决。

四、请你镇接文后,严格按照《上海市工程建设规划——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(DG/TJ 08-2058-2017)》《2022-2024年上海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》《浦东新区关于进一步加强林地建设质量管理的实施办法》《造林项目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操作细则》等文件要求组织实施,严把建设质量,并加强抚育管理,规范植物检疫证(包括《植物检疫证》、《产地检疫证》(复印件))、《苗木标签》、《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》、《苗木质量验收表》等施工档案。

五、请你镇林业部门做好公益林苗木调运检疫的督促和监管工作。

六、请抓紧按照调整后的作业设计组织实施,加强造林后林 地养护管理,保证成活率,确保建设一片,成林一片。

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年4月1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浦东新区林业站。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17日印发

###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 2022 年浦东新区曹路镇公益林建设工程作业设计调整的批复			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	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	发文 字号	79	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·	
公文属性	主动公开	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 {刘军[2023/4/12 12:14:50]}	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刘军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[2023/4/11 16:02:43]} 经电话请示刘局为"同意发。"{高瑞莲[2023/4/14 13:38:48]}			
主送	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			
抄送	浦东新区林业站			
核稿 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4/11 14:20:25]}			
主题词				
会签				
处室 审稿	已核{宋海楠[2023/4/11 13:41:07]} 拟同意。{赵文章[2023/4/11 13:42:25]}			
传阅 意见	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宋海楠[2023/4/11 13:41:07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赵文章[2023/4/11 13:42:25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高瑞莲[2023/4/11 16:02:43]}			
	拟稿人汪杰 校对 监印		2-04-10 公米 5	